

##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提起诉讼的进展暨收到《结案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结案；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申请执行人；
- 涉案标的：申请执行标的人民币 1,127,664 元，强制过户同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方投资”）名下持有的同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方环境”）20.25%的股份（36,028,800 股）股权到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名下；
-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执行款项 1,127,664 元，同方环境 20.25%的股份（36,028,800 股）股权已强制过户到公司名下，该事项预计将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遵循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同方环境股权的会计处理进行细致的评估和判断，最终影响以审计后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案件进展情况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控赛格”）就取得《协议书》项下同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相应比例股权事宜向山东省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潍坊中院”）提起诉讼，并于 2023 年 6 月 5 日收到《山东省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有关本次诉讼案件的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7 日、2023 年 7 月 5 日、2023 年 7 月 15 日、2024 年 4 月 2 日、2024 年 4 月 23 日、2024 年 7 月 13 日、2024 年 7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31）、《关于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33）、《关于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41）、《关于提起诉讼的进展暨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8）、《关于提起诉讼的进展暨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9）、

《关于提起诉讼进展暨收到民事上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4）、《关于提起诉讼的进展暨收到〈仲裁申请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3）、《关于提起诉讼的进展暨收到二审〈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4）。

2024年8月26日，公司通过山东法院电子诉讼服务网向山东省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潍坊中院”）申请强制执行；2024年10月14日，公司收到潍坊市中院下发的《结案通知书》（2024）鲁07执705号，具体内容如下：

## 二、结案通知书主要内容

关于申请执行人华控赛格与被执行人同方投资、同方环境与公司有关的纠纷一案，执行依据为潍坊中院作出的(2023)鲁07民初100号民事判决书，申请执行标的人民币1,127,664元及强制过户股权等。经潍坊中院立案受理，于2024年9月26日强制扣划被执行人同方投资在中国银行的存款1,141,341元。其中1,127,664元已于当日过付给申请执行人，剩余13,677元已转为执行费。另潍坊中院于2024年9月26日通过北京股权登记管理中心，将被执行人同方投资名下持有的同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的20.25%的股份(36,028,800股)股权强制过户到申请执行人华控赛格名下，并对变更情况进行了公示。至此，申请人向潍坊中院申请执行的(2023)鲁07民初100号民事判决书已全部执行完毕，现已结案。

## 三、本次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执行款项1,127,664元，同方环境20.25%的股份(36,028,800股)股权已强制过户到公司名下，该事项预计将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同方环境股权会计处理进行评估和判断，最终影响以审计后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结案通知书》（2024）鲁07执705号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六日